**网络安全协议**

甲方：

乙方：

乙方受甲方委托对 项目进行建设和维护，由于此项目需接入到甲方的网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特制定网络安全协议如下：

1、甲乙双方共同自觉遵守国家有关网络信息安全的各项法律法规，遵守北京工商大学相关规章制度。

2、未经甲方书面批准，乙方不得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相关文件、技术方案、实施计划等相关信息，以及师生个人信息、统计数据等各项数据信息。乙方不得将上述信息进行买卖，谋取不正当利益。

3、乙方不得利用甲方提供的网络系统、服务器和电脑，私自连接外网，发送垃圾邮件、攻击网络和计算机系统，不得私自使用外来移动硬盘、U盘、光盘等移动存储介质，防止计算机病毒传播，危害网络信息安全。

4、对于甲方向乙方提供的网络系统登录用户名和密码，乙方仅用于维护使用，不得擅自做其他用途或泄露给第三方。

5、乙方不得在为甲方开发建设和维护的信息系统上私自开发、挂靠与业务工作无关的软件或系统，不得发布通知或广告。

6、甲乙双方因故不能实施本项目，甲方有权收回所有涉密资料，乙方不得私自保管或带走。

7、乙方任何人员任何违反本协议条款的行为即构成违约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甲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并要求赔偿相应损失，构成犯罪的，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8、本协议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印章）： 乙方（印章）：

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 日期： 年 月 日